

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文件

鄂法商〔2019〕83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教学机构 优化调整方案》的通知

院内各单位：

《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教学机构优化调整方案》已经学院董事会审定，现印发实施。



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教学机构 优化调整方案

学院现设教学系部 14 个和 1 个国际教育学院，根据各系学生数的多少合署为 7 个综合办公室办公，虽体现了精简的原则，但存在合署后的二级教学单位名称不规范、专业学科相关度不高、师生归属感不强、不利于专业建设发展等诸多问题。

为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部、湖北省本科教育大会精神，进一步理顺学科与专业、专业与课程的关系，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，强化办学特色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更好地适应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独立学院的发展目标要求，经学院研究并报董事会同意，现就学院教学机构优化调整如下：

一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适应社会需要，凸显办学特色。有利于学科的支撑与资源共享，有利于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（二）注重科学规范，促进融合协同。有利于整合教学科研资源形成团队力量，提高教学科研水平。

（三）遵循精简高效，加强人才培养。有利于强化目标管理，提高管理效能，提升办学水平和能力。

（四）体现分级管理，强化系部建设。有利于学院、系部坚持学生中心，加强内涵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能力。

二、教学机构设置

根据学院发展实际与管理需要，按学院、系部建制模式运行。系部设置必须具备一个以上的本科专业，原则上按教育部2012年颁布的本科专业目录中学科类目设置，以相关学科命名。

（一）系部教学机构设置

1. 系部教学机构遵循学院章程、运行管理办法、管理实际需要和系部权责设置，按独立设置的院内二级单位运行，设置9个建制系部和1个国际教育学院。系部主要负责教育教学、科研及师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、日常管理等工作。

教学机构设置情况表

序号	系部名称	现开设专业
1	金融系	金融学
		金融学(AFP资格创新班)
		投资学
		税收学
		金融管理(专科)
2	会计系	会计学(注册会计师)
		财务管理
		审计学
		会计(专科)
3	工商管理系	工商管理
		市场营销(SCPM)
		人力资源管理
		物流管理(电商物流)
		工程管理(项目管理)

		工程造价
		国际经济与贸易
		国际贸易实务
		工商企业管理（专科）
		市场营销（专科）
4	旅游与酒店管理系	烹饪与营养教育
		烹调工艺与营养（专科）
		酒店管理
5	传媒与艺术设计系	播音与主持艺术
		视觉传达设计
		环境设计
		产品设计
		动画
		广告设计与制作（专科）
6	信息管理与工程系	电子商务
	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(软件工程)
		计算机应用技术（专科）
7	文法系	英语(经贸英语)
		商务英语
		翻译
		法学（经济法）
8	思想政治理论课部	——
9	体育课部	（与湖北经济学院共设共享）
10	国际教育学院	会计（中外合作办学项目）
		金融管理（中外合作办学项目）

（二）系部内设机构

1. 系部内设综合办公室。综合办公室负责系部与学院各职能部门沟通，负责协调和落实系部的教育教学管理、科研管

理、学生管理、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、共青团、工会、行政管理等日常工作。

2. 系部根据教学科研需要设立教研室。根据学院和系部工作要求，教研室负责执行专业教学计划，保质保量的按时完成系部所规定的教学任务，开展教学组织管理、课程建设与教学研究、科学研究与学术交流、师资管理与培养等工作。

（三）系部工作人员的配置

1. 各系设主任、副主任、党总支书记（或副书记）。

2. 根据系部学生人数、教职工人数和工作需要，可设综合办公室主任、副主任、团总支书记等岗位。

3.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人员按本科学生人数 1: 180、专科学学生人数 1:160 比例配备，学生不足规定比例的配备 1 人。

